

股票代码：300437

股票简称：清水源

公告编号：2017—058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资产，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 50%以上，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因有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9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7 年修订）》、《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恢复交易，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复牌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即 2017 年 11 月 9 日前）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一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

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隔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9日